



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海石湾煤矿

洗煤厂原煤棚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Z2407212-YJMDJT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海石湾煤矿洗煤厂原煤棚项目，项目资金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名称：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海石湾煤矿洗煤厂原煤棚项目。
2. 建设地点：兰州市红古区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海石湾煤矿洗煤厂。
3. 工程规模：

(1) 土建工程

①原煤储煤棚：钢网架围护结构，跨度 44-65m，长 208m，高度 30-36m。占地面积 11027 m²，屋面采用单层压型钢板，钢结构刷防火涂料。

②挡煤墙：高度 3.5m，钢筋混凝土结构，含桩承台，基础梁，2509m³。

③桩基础：Φ800mm 灌注桩，共计 324 根，桩长 16-20m。

④原煤储煤棚地面：土工布+100mm 厚混凝土，采用强夯地基处理，面积 11027 m²。

⑤素混凝土电缆沟：1m×1m，长 50m。砖砌矩形阀门井 5 座、水泵接合器井 2 座、地下消火栓井 6 座，室外给水管网土方。

(2)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①原煤储煤棚配电、火灾报警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调度通信系统、煤场安全检测系统、消防炮电控等设备采购及安装。

②供电系统：变压器改造，380V 低压出线柜，动照线网电缆等采购及安装。

③给排水系统：给排水设备采购及安装，给排水管路及室外给排水管网施工。



3) 原煤棚施工对外交接协调工作均由中标单位完成，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纸。

4. 工期要求：110 日历天，包含土建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单机、联合试运转及竣工验收。

5.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6. 税率：工程 9% 增值税。

三、招标范围

1.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详细施工内容及参数以施工图为准）。

2.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缺陷责任期：自竣工之日起计算 2 年。

4. 质量保修：质量保修期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5. 安全要求：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无人员伤亡事故，无机械设备及火灾爆炸事故。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有类似工程施工经历，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投标人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不足三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

4. 项目经理具有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执业资格证书，同时提供近五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的工程类似业绩至少一份，（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证书；安全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中级



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拟派驻现场的管理人员须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该人员在该企业近半年其中一个月社会险缴存凭证扫描件或复印件并盖企业公章）。

5.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前七天各投标人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或已修复，请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投标人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6. 类似业绩：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2项类似业绩，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此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在工程施工期间，投标文件中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必须按规定全部到位、持证上岗、履职尽责，非不可抗力因素不得随意减少、更换或调动。确需调动或更换的，应按不低于约定资质、能力、业绩等条件，书面报请监理单位审核，经建设单位同意后上岗。

10 说明：

10.1 根据《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甘建服〔2023〕228号，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4年12月30日前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如其他省市有资质证书延期相关规定的，从其规定，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住房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有关要求执行。

10.2 甘肃省造价员资格章因后期没有续办，原到期图章视同有效。

10.3 此项目中若有政府协调，青苗及其他赔偿等一切协调工作，均由施工方全权处理。

五、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六、招标文件获取及要求

6.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7月26日至2024年7月31日，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完成投标登记的投标人（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标书费用后方可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系统中下载招标（采购）文件。

6.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元，售后不退。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8月15日 0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08时30分至09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窑煤集团分平台开标室（线上项目递交至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

7.2在投标截止时间未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供应商），招标（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www.zhygcg.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上发布。

九、其它注意事项

参与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需先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网址 www.zhygcg.com）→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录入口→用户注册入口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后方可登录系统（公开邀请系统）进行投标登记、获取标书、参与投标报价等后续工作，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02-0005。

投标单位在甘肃智慧阳光采购平台登记成功后将标书费凭证、单位名称、联系人信息发送至 1524686666@qq.com 邮箱。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海石湾煤矿

联系人：王部长



联系方式：18194267333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人：苗振宇、杨柳

联系方式：13008728686、15809313342

户名：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账号：010410122000130231（标书费账户非保证金）

开户行名称：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开户行行号：314821008010

（汇款时备注招标编号：GZ2407212-YJMDJT）

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